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产 800 吨调味品及预制食品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乐陵市浩齐昕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 年 4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800吨调味品及预制食品项目		
项目代码	2310-371481-89-05-849708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杨安镇黄三角产业园888号		
地理坐标	东经117°9 '39.983"， 北纬37°39'39.793"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469其他调味料、发酵制品制造； C1439其他方便食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一、食品制造业：21方便食品制造 143（除单纯分装外的）； 23调味料、发酵制品制造，其他（单独混合、分装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乐陵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310-371481-89-05-849708
总投资（万元）	200.00	环保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占比（%）	2.5	施工工期	1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31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根据乐陵市杨安镇人民政府文件，拟建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杨安镇黄三角产业园888号，位于工业聚集区，选址符合杨安镇整体规划要求（具体见附件3：选址证明）。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一）产业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7号），拟建项目不属于指导目录中“限制类”、“淘汰类”，为允许建设的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二）环保政策的符合性

拟建项目与《山东省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年）》（鲁环委办〔2021〕30号）、《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修订版）及《山东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鲁政发〔2021〕12号）符合性分析。

表 1-1 符合性分析

序号	相关要求	符合性分析
《山东省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年）》		
1	<p>一、淘汰低效落后产能</p> <p>聚焦钢铁、地炼、焦化、煤电、水泥、轮胎、煤炭、化工8个重点行业，加快淘汰低效落后产能。严格执行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法规标准，按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对“淘汰类”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落后产品全部淘汰出清。</p>	<p>拟建项目不属于低效落后产能，符合。</p>
《山东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2	<p>坚决淘汰落后动能。严格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加快推动“淘汰类”生产工艺和产品退出。精准聚焦钢铁、地炼、焦化、煤电、水泥、轮胎、煤炭、化工等8个重点行业，加快淘汰低效落后动能。进一步健全并严格落实环保、安全、技术、能耗、效益标准，各市制定具体措施，重点围绕再生橡胶、废旧塑料再生、砖瓦、石灰、石膏等行业，分类组织实施转移、压减、整合、关停任务，推动低效落后产能退出。</p>	<p>拟建项目不属于落后动能，无“淘汰类”生产工艺和产品，符合</p>
3	<p>狠抓工业污染防治。实施差别化流域环境准入政策，强化准入管理和底线约束。严格控制缺水地区、水污染严重地区和敏感区域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加快推进黄河干流及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的高耗水、高污染企业搬迁入园。继续推进城市建成区内现有焦化、造纸、印染、原料药制造、化工等污染较重的企业有序搬迁改造或依法关闭。严格执行各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加强全盐量、硫酸盐、氟化物等特征污染物治理。加强化工、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综合治理，推进玉米淀粉、糖醇生产、肉类及水产品加工、印染等企业清洁化改造。</p>	<p>拟建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污染项目，无全盐量、硫酸盐、氟化物等特征污染物，符合。</p>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		
4	<p>第十五条 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炼焦、炼硫、炼砷、炼汞、炼</p>	<p>拟建项目不属于严重污染环</p>

	油、电镀、农药、石棉、水泥、玻璃、钢铁、火电以及其他严重污染环境的生产项目。已经建设的，由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境的生产项目，符合
5	第四十五条 排污单位应当采取措施，防治在生产建设或者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医疗废物、粉尘、恶臭气体、放射性物质以及噪声、振动、光辐射、电磁辐射等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其污染排放不得超过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拟建项目污染物排放严格执行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符合
6	第四十六条 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应当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落实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拟建项目将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建设，符合。

(三) 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拟建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杨安镇黄三角产业园 888 号，依据 2023 年 4 月 7 日德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印发的《关于德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 2022 年度更新内容的通知》（德环委办字〔2023〕8 号），属于乐陵市杨安镇环境管控单元，对相关内容进行分析，分析如下：

1、生态保护红线

(1) 与生态保护红线的符合性

乐陵市周边共有 7 处生态保护红线区，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1-2 乐陵市生态红线区域信息表

编号	要素	面积 (km ²)
YS371481195032	两河三堤地方级湿地自然公园周边区域	0.19
YS371481195033	德州马颊河地方级湿地自然公园（试点）	2.76
YS371481195034	丁坞水库	1.25
YS371481195035	马颊河	1.88
YS371481195036	山东跃马河国家湿地自然公园（试点）	1.59
YS371481195037	杨安镇水库	1.20
YS371481195038	跃丰河	0.52

由上表可知，拟建项目选址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2) 与一般生态空间的符合性

在生态保护红线的基础上，按照“应划则划”的原则划定一般生态空

间，德州市一般生态空间总面积 574.60km²， 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5.55%，包括未纳入生态保护红线的森林公园、湿地公园、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以及拟划定的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公园绿地、公益林，除此之外还包括评价确定的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极重要区、重要区及生态环境极敏感区、敏感区。

拟建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杨安镇黄三角产业园 888 号，未包含在一般生态空间范围内。

2、环境质量底线

表 1-3 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

管控区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大气环境	一般管控区	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规定的一般控制区标准（区域内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执行重点控制区标准）。区域内严格限制“两高”项目建设（按照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名录确定），深化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强力推进国家和省确定的各项产业结构调整措施，加强机动车排放污染治理，对现有的涉废气排放工业企业加强监督管理和执法检查，定期开展清洁生产审核，推动现有各类产业园区及重点企业生态化、循环化改造。新建、改建和扩建项目需满足产业准入、总量控制、排放标准等管理制度要求的前提下，实行工业项目进园和集约高效发展，推进工业园区或工业集中区建设。	拟建项目污染物排放严格执行相关标准，不属于“两高”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符合
水环境	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控制高耗水工业项目建设。依法淘汰落后产能，完成国家、省下达的年度淘汰落后产能任务目标，鼓励企业主动开展计划外淘汰。全面排查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小型工业企业，依法全部取缔不符合产业政策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颜料、电镀、农药、化工、炼油、废旧塑料再生等严重污染水环境的生产项目。	拟建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项目和严重污染水环境的生产项目，符合
土壤环境	一般管控单元	风险管控严格执行《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和《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建立一企一档，标注地块内的风险源，标明企业的特征污染物。	拟建项目无风险物质

3、资源利用上线

表 1-4 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分析

管控区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能源利用上线	一般管控区	“禁燃区”范围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扩、改）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现有高污染燃料燃用设施，除用于城市集中供热外，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当在规定	拟建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使用电能和液化气生

			的期限内改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电或其他清洁能源。逐步取缔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供热锅炉、工业蒸汽锅炉及各种洗浴锅炉，推进热电联产和集中供热。	产，属于清洁能源
	水资源利用上线	-	坚持‘四水四定’原则，统筹生产、生活、生态用水，统筹全市地表水等各类水资源，优先保证生活用水，合理安排农业用水和工业用水，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水资源双控制度，把水资源作为最大的刚性约束，加强水资源的开发利用管理，制定水资源综合利用规划，明确控制目标。控制高耗水产业发展和高耗水工业项目建设，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节水审查，严格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审查把关；积极开展再生水利用，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拟建项目新鲜水用量较少，不属于水耗大的项目
	地下水资源管控区	深层承压水禁采区、浅层地下水部分限采取	<p>德州全市属于地下水超采区，根据《山东省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整治实施方案》的要求，除居民生活用水与应急供水外，严禁新增地下水取水量；确需取用地下水的，要在现有地下水开采总量控制指标内调剂解决，并逐步削减地下水开采量。取用地下水总量已达到或超过控制指标的地区，暂停审批其建设项目新增取用地下水。实行地下水用水总量和水位双控，加强超采地区地下水监测和治理，推动实现地下水水位回升。</p> <p>浅层地下水限采区：按照省水利厅划定的浅层超采区范围，编制超采区治理方案，按照年度计划进行超采区治理，逐步实现限采区内地下水采补平衡。</p> <p>深层地下水禁采区：深层承压地下水原则上只能作为应急和战略储备水源要求，现状深层承压水开采井要结合替代水源建设逐步封停。逐步关停非生活用水和部分有水源替代条件的深层承压水开采井，2025年前全部关停深层承压水开采井。</p> <p>试行“退地减水”措施，适当减少用水量较大的农作物种植面积，改种耐旱作物和生态树种。工业生产、城市绿化、生态景观等要优先使用再生水。对具备使用再生水条件但未充分利用的钢铁、火电、化工、造纸、印染等项目，不得批准其新增取用地下水。</p>	拟建项目不涉及使用地下水
	土地资源利用上线	-	德州市土地资源具体要求按照发布后的《德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相应要求执行。	拟建项目不新增建设用地
<p>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p> <p>(1) 总则</p> <p>拟建项目不属于禁止、限制和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开发建设的活动。</p>				

表 1-5 总则符合性分析		
方面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空间布局约束	1、新建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工业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的项目，新增污染物原则上实行区域污染物排放倍量替代（按鲁环发[2019]132号要求执行），确保增产减污。12、符合城市规划要求的乡镇及街道应设立工业园区或工业集中区，新建工业项目应进入工业园区或工业集中区，现有工业企业应逐步向工业园区或工业集中区搬迁。	拟建项目污染物实行区域污染物排放倍量替代，位于工业集中区内，符合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1、限制高耗能项目特别是高耗能工业项目建设，严格控制新增煤耗项目，新（改、扩）建耗煤项目须取得煤炭消费总量控制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2、按照能源消费强度和消费总量“双控”机制要求，制定实施全市煤炭消费压减工作方案，完成省定减压任务。3、各类工业园区与工业集中区应实施热电联产或集中供热改造，全面取消分散的自备燃煤锅炉。在供热供气管网覆盖不到的其他地区，应使用清洁能源。4、逐步提高城镇建成区集中供暖率，减少散煤消耗量。5、坚决淘汰落后产能，落实能耗双控措施，严控‘两高’项目建设，严格执行‘五个减量替代’，全市煤炭消耗量只减不增，‘两高’行业能耗只减不增。	拟建项目不属于高耗能工业项目，不使用锅炉，不属于‘两高’项目，使用清洁能源，符合
禁燃区要求	1、各县市区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公布本行政区域高污染燃料禁燃区。2、各县市区调整划定的禁燃区应明确管理要求，禁燃区内禁止生产和销售高污染燃料。3、各县市区禁燃区内禁止新建、扩建、改建使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	拟建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符合
土地资源	1、制定建设项目特别是工业项目土地建设投资强度等限制要求，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推广共享工厂、共享车间。2、推进工业园区或工业集中区建设，乡镇及街道新等新建工业项目应进入工业园区或工业集中区，现有工业企业应逐步向工业园区或工业集中区搬迁，以提高建设用地利用率。	拟建项目位于工业集中区内，符合

(2) 单元清单

表 1-6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ZH37148127474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杨安镇	
分类	一般管控单元	
方面	相关要求	符合性分析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全市空间布局约束空间准入要求。2.碧霞湖水库（杨安镇水库）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3.限制报告书级别工业项目建设（农副产品加工业、食品及饮料制造业等除外），限制废水排放量较大的工业项目建设。	项目符合空间布局和产业准入要求，距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约3.2km，符合

<p>污染物排放管控</p>	<p>1.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包括有分区要求的行业标准)规定的一般控制区排放标准。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执行重点管控区排放标准。2.严格控制VOCs排放重点行业新增污染物排放量,单元内涉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行业应严格遵守山东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7/ 2801)。涉VOCs企业无组织排放控制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3.执行《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第4部分:海河流域》标准。4.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收集与处理设施建设。加强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严格控制高毒高风险农药使用,执行化肥质量标准,深入推进测土配方施肥。推进废旧农膜回收工作。5.强化秸秆禁烧管控,加强属地网格化监管,严格依法落实秸秆禁烧制度。</p>	<p>拟建项目污染物排放严格执行相关标准,不涉及VOCs排放,符合</p>
<p>环境风险防控</p>	<p>1.执行《德州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方案》具体要求。2.碧霞湖水库(杨安镇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禁止使用农药,禁止威胁水源安全的有毒有害污染物质的运输和储存,对准保护区内,通过限速等措施降低事故风险。保护区内不得建设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工业和生活排污口,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易溶性、有毒有害废弃物暂存或转运站,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矿物油类及有毒有害矿产品堆放场所等。3.防范农村化肥、农药、农膜等过度使用使得土壤和水体的重金属和有机污染物长期累积,造成累积性长期性环境风险和健康风险。4.加强乡镇工业企业污染防治,防止超标排放现象。5.生产、使用、存储、运输危险化学品的企业事业单位,应当采取风险防范措施,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预防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6.建立各企业危险废物的贮存、申报、经营许可、转移和处置管理制度,并负责对危废相应活动的全程监管和环境安全保障。</p>	<p>拟建项目建立完善的风险防控体系,不涉及有毒有害气体和危险化学品,符合</p>
<p>资源开发效率要求</p>	<p>1.推进农业节水,提高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2.改进高耗水行业的生产工艺,推行少水、无水新工艺,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3.倡导生活节约用水。推广节水型器具。</p>	<p>拟建项目不属于高耗水行业,符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四)与“三区三线”和土地利用符合性分析</p> <p>“三区三线”：三区指生态空间、农业空间、城镇空间，三线指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p> <p>根据乐陵市杨安镇人民政府文件，拟建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杨安镇黄三角产业园888号，位于工业聚集区，选址符合杨安镇整体规划要求（具体见附件3：选址证明）。</p> <p>根据乐陵市自然资源局开具的说明文件，拟建项目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符合“三区三线”</p>		

规划和用地要求（具体见附件4：土地证明）。

拟建项目不属于国家《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中规定的项目，也不属于《山东省禁止限制供地项目目录》和《山东省建设用地集约利用控制标准》中山东省禁止、限制供地项目用地。

（五）项目选址及平面布置的合理性分析

1、选址合理性分析

拟建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杨安镇黄三角产业园 888 号，具体选址合理性分析如下。

表 1-7 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表

项目分析	条件	结论
土地利用分析	拟建项目占地属于建设用地，符合乐陵市的用地要求	符合
供水供电排水	拟建项目所在地配套完善的供水管网、供电设施	符合
交通运输	本项目位于240省道西北侧，交通运输便利，地理位置优越	符合
环境敏感点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保护目标为王屯村，距离项目生产区约350m，项目各污染物经采取治理措施后对其影响较小。	符合
外界环境对项目影响	本项目周边为一般企业、村庄及道路，周围企业经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较小。	符合
项目对外界环境影响	拟建项目废气均能够达标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用于道路洒水抑尘；固废均能做到资源化、合理化处置，做到零排放；厂界噪声采取合理降噪措施后，能实现达标排放；因此，拟建项目产生的污染物采取合理的控制措施后，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外界环境影响较小	符合

2、平面布置的合理性分析

拟建项目生产车间主大门位于西侧厂界，利用现有厂房从事生产。建设项目生产设备均位于车间内，车间封闭性较好，且进行隔音、减振等处理，厂界噪声较小。厂区与 240 省道相邻，便于项目原材料及产品的运入和运出。

生产车间东侧为仓库，西侧为生产区，生产区按照工艺流程布置，主要建设固态调味料生产线，半固态调味料、液态调味料、调味油和预制食品生产线，固态调味料生产线从东到西依次为前处理间、粉碎间、混料间、内包间、外包间，半固态调味料、液态调味料、调味油和预制食品生产线从东到西依次为前处理间、熬煮间、内包间、外包间。在满

足生产工艺流程要求的前提下，各工段布设距离合理，利于生产，便于管理。

综上，拟建项目平面布置合理。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项目组成																																																																				
	<p>拟建项目总占地面积3100m²，建筑面积3100m²，建筑高度5m，钢结构，拟建项目组成见表2-1，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2-1 项目组成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工程分类</th> <th style="width: 15%;">项目名称</th> <th style="width: 60%;">工程内容及规模</th> <th style="width: 15%;">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主体工程</td> <td>生产区</td> <td>1层，位于生产车间西侧，建筑面积1600m²，主要建设固态调味品生产线，半固态调味料、液态调味料、调味油和预制食品，设置粉碎机、微波灭菌机、煮酱锅等生产设备</td> <td>利用现有车间</td> </tr> <tr> <td rowspan="3">储运工程</td> <td>仓库</td> <td>位于生产车间东侧，建筑面积1500m²，用于原料和成品暂存</td> <td>利用现有车间</td> </tr> <tr> <td>固废间</td> <td>位于生产车间东南侧，建筑面积10m²，用于固废暂存</td> <td>/</td> </tr> <tr> <td>冷库</td> <td>位于生产车间北侧，建筑面积45m²，风冷，用于原料和产品冷藏</td> <td>/</td> </tr> <tr> <td rowspan="3">公用工程</td> <td>供水</td> <td>由杨安镇自来水管网供给，年用水量为605m³</td> <td>/</td> </tr> <tr> <td>供热/制冷</td> <td>办公采暖制冷采用分体式空调，生产过程制冷设备为冷库，生产用热使用电及液化气加热，液化气年用量为30t</td> <td>/</td> </tr> <tr> <td>供电</td> <td>由杨安镇供电网提供，年用电量为80万kW·h</td> <td>/</td> </tr> <tr> <td rowspan="4">环保工程</td> <td>废气处理</td> <td>干洗和粉碎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DA001外排；熬煮和熟制过程产生的油烟、恶臭和液化气燃烧产生的颗粒物、SO₂、NO_x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少量未收集的颗粒物、SO₂、NO_x和恶臭无组织排放；污水处理恶臭通过产臭单元加盖密封、喷洒生物除臭剂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td> <td>/</td> </tr> <tr> <td>废水处理</td> <td>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用于道路洒水抑尘。</td> <td>/</td> </tr> <tr> <td>固废处理</td> <td>污水处理产生的格栅杂质、废油、废污泥和油烟净化器收集的废食用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杂质、果蔬下脚料、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定期清运。</td> <td>/</td> </tr> <tr> <td>噪声治理</td> <td>主要噪声为设备运行产生噪声，经过隔音、减振等措施后，对环境影响较小。</td> <td>/</td> </tr> <tr> <td>依托工程</td> <td>无</td> <td>/</td> <td>/</td> </tr> <tr> <td colspan="4">2、产品规模</td> </tr> <tr> <td colspan="4"> <p>拟建项目建成后年可加工生产200t固态调味料、200t半固态调味料、100t液态调味料、100t调味油、200t预制食品，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2-2 产品方案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40%;">产品名称</th> <th style="width: 20%;">产量</th> <th style="width: 30%;">单位</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固态调味料</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a</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半固态调味料</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a</td> </tr> </tbody> </table> </td> </tr> </tbody></table>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1层，位于生产车间西侧，建筑面积1600m ² ，主要建设固态调味品生产线，半固态调味料、液态调味料、调味油和预制食品，设置粉碎机、微波灭菌机、煮酱锅等生产设备	利用现有车间	储运工程	仓库	位于生产车间东侧，建筑面积1500m ² ，用于原料和成品暂存	利用现有车间	固废间	位于生产车间东南侧，建筑面积10m ² ，用于固废暂存	/	冷库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建筑面积45m ² ，风冷，用于原料和产品冷藏	/	公用工程	供水	由杨安镇自来水管网供给，年用水量为605m ³	/	供热/制冷	办公采暖制冷采用分体式空调，生产过程制冷设备为冷库，生产用热使用电及液化气加热，液化气年用量为30t	/	供电	由杨安镇供电网提供，年用电量为80万kW·h	/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干洗和粉碎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DA001外排；熬煮和熟制过程产生的油烟、恶臭和液化气燃烧产生的颗粒物、SO ₂ 、NO _x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少量未收集的颗粒物、SO ₂ 、NO _x 和恶臭无组织排放；污水处理恶臭通过产臭单元加盖密封、喷洒生物除臭剂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用于道路洒水抑尘。	/	固废处理	污水处理产生的格栅杂质、废油、废污泥和油烟净化器收集的废食用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杂质、果蔬下脚料、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定期清运。	/	噪声治理	主要噪声为设备运行产生噪声，经过隔音、减振等措施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	依托工程	无	/	/	2、产品规模				<p>拟建项目建成后年可加工生产200t固态调味料、200t半固态调味料、100t液态调味料、100t调味油、200t预制食品，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2-2 产品方案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40%;">产品名称</th> <th style="width: 20%;">产量</th> <th style="width: 30%;">单位</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固态调味料</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a</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半固态调味料</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a</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单位	1	固态调味料	200	t/a	2	半固态调味料	200	t/a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1层，位于生产车间西侧，建筑面积1600m ² ，主要建设固态调味品生产线，半固态调味料、液态调味料、调味油和预制食品，设置粉碎机、微波灭菌机、煮酱锅等生产设备	利用现有车间																																																																	
	储运工程	仓库	位于生产车间东侧，建筑面积1500m ² ，用于原料和成品暂存	利用现有车间																																																																	
		固废间	位于生产车间东南侧，建筑面积10m ² ，用于固废暂存	/																																																																	
		冷库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建筑面积45m ² ，风冷，用于原料和产品冷藏	/																																																																	
	公用工程	供水	由杨安镇自来水管网供给，年用水量为605m ³	/																																																																	
		供热/制冷	办公采暖制冷采用分体式空调，生产过程制冷设备为冷库，生产用热使用电及液化气加热，液化气年用量为30t	/																																																																	
		供电	由杨安镇供电网提供，年用电量为80万kW·h	/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干洗和粉碎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DA001外排；熬煮和熟制过程产生的油烟、恶臭和液化气燃烧产生的颗粒物、SO ₂ 、NO _x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少量未收集的颗粒物、SO ₂ 、NO _x 和恶臭无组织排放；污水处理恶臭通过产臭单元加盖密封、喷洒生物除臭剂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用于道路洒水抑尘。	/																																																																	
		固废处理	污水处理产生的格栅杂质、废油、废污泥和油烟净化器收集的废食用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杂质、果蔬下脚料、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定期清运。	/																																																																	
		噪声治理	主要噪声为设备运行产生噪声，经过隔音、减振等措施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																																																																	
	依托工程	无	/	/																																																																	
	2、产品规模																																																																				
	<p>拟建项目建成后年可加工生产200t固态调味料、200t半固态调味料、100t液态调味料、100t调味油、200t预制食品，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2-2 产品方案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40%;">产品名称</th> <th style="width: 20%;">产量</th> <th style="width: 30%;">单位</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固态调味料</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a</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半固态调味料</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a</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单位	1	固态调味料	200	t/a	2	半固态调味料	200	t/a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单位																																																																	
	1	固态调味料	200	t/a																																																																	
	2	半固态调味料	200	t/a																																																																	

3	液态调味料	100	t/a
4	调味油	100	t/a
5	预制食品	200	t/a

3、主要设备

拟建项目设备详见下表。

表2-3 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数量	单位	主要生产单元及工艺	
1	切丝机	/	5	套	固态 调味 料	前处理
2	对辊机	/	5	套		前处理
3	抛光机	/	5	套		前处理
4	切段机	/	5	套		前处理
5	绞片机	/	5	套		前处理
6	干洗机	/	2	套		干洗
7	振动筛	/	5	套		粉碎
8	粉碎机	45	10	套		粉碎
9	混料罐	/	10	套		混料
10	微波灭菌机	15kw	1	套		灭菌
11	包装机	/	20	套	半固 态、 液 态、 调 味 油	包装
12	切菜机	/	5	套		前处理
13	煮酱锅	400T	10	套		熬煮
14	油料分离机	/	5	套		过滤
15	冷却车	/	10	套		冷却
16	包装机	/	20	套		包装
17	切肉机	/	5	套	预制 食 品	切分
18	绞肉机	/	5	套		切分
19	切菜机	/	5	套		切分
20	洗菜机	/	5	套		清洗
21	炒菜机	/	5	套		熟制
22	油炸机	/	2	套		熟制
23	包材消毒柜	紫外线	5	套	包材消毒	
24	贴标机	/	5	套	包装	
25	打包机	/	5	套	包装	
26	封口机	650型	5	套	包装	

27	冷库	-18℃可调, 45m ³ , 风冷	1	套	/
28	油烟净化器	风机风量40000m ³ /h	1	套	/
29	布袋除尘器	风机风量20000m ³ /h	1	套	/
30	污水处理设备	5m ³ /d	1	套	/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拟建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下表。

表2-4 主要原、辅材料及年消耗量

序号	原辅材料	单位	年用量	备注	
1	辣椒	t/a	100	固态	固态 调味 料
2	肉蔻	t/a	15	固态	
3	桂皮	t/a	8	固态	
4	香叶	t/a	15	固态	
5	良姜	t/a	5	固态	
6	白(黑)胡椒	t/a	15	固态	
7	草果	t/a	7	固态	
8	花椒	t/a	9	固态	
9	八角	t/a	13	固态	
10	鸡粉	t/a	1	粉状	
11	味精	t/a	5	固态, 颗粒状	半固 态调 味料
12	糖	t/a	4	固态, 颗粒状	
13	食用盐	t/a	5	固态, 颗粒状	
14	酱油	t/a	10	液态	
15	蚝油	t/a	10	液态	
16	食用油	t/a	20	液态	
17	葱姜蒜	t/a	14	固态	
18	花生酱	t/a	32	半固态	
19	芝麻酱	t/a	8	半固态	
20	番茄酱	t/a	15	半固态	
21	香辛料	t/a	5	固态	
22	芝麻	t/a	8	固态	
23	食用盐	t/a	5	固态, 颗粒状	
24	味精	t/a	5	固态, 颗粒状	

25	醋	t/a	9	液态		
26	纯净水	t/a	20	外购		
27	豆瓣酱	t/a	25	半固态		
28	牛肉酱	t/a	14	液态		
29	食品添加剂	t/a	1	固态		
30	芝麻	t/a	6	固态	液态 调味 料	
31	酱油	t/a	25	液态		
32	蚝油	t/a	20	液态		
33	食用油	t/a	5	液态		
34	辣椒	t/a	20	固态		
35	醋	t/a	8	液态		
36	纯净水	t/a	15	外购		
37	食品添加剂	t/a	1	固态		
38	食用油	t/a	90	液态		调味 油
39	葱姜蒜	t/a	1.5	固态		
40	食品添加剂	t/a	0.5	固态		
41	辣椒	t/a	1	固态		
42	芝麻	t/a	1	固态		
43	花椒	t/a	1	固态		
44	食用盐	t/a	3	固态，颗粒状		
45	味精	t/a	3	固态，颗粒状	预制 食品	
46	果蔬	t/a	20	外购，包括菠萝、番茄、茄子等		
47	鸡蛋	t/a	10	外购		
48	肉类	t/a	30	外购		
49	食用油	t/a	5	液态		
50	纯净水	t/a	60	外购		
51	香辛料	t/a	16	固态		
52	面粉	t/a	50	外购		
53	食用盐	t/a	10	外购		
54	食品添加剂	t/a	1	外购	/	
55	液化气	t/a	30	储存在液化气罐内，最大暂存量0.6t		
5、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拟建项目劳动定员15人，全年工作日300天，实行白班制，夜间不生产，每天生产时间8小时，每天1班。生产工序年时基数2400h。

6、公用工程方案

(1) 给水工程

拟建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

1) 生产用水：主要为产品用水和清洗用水。

①产品用水主要为半固态调味料、液态调味料用水和预制食品用水。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半固态调味料含水量约为10%，液态调味料含水量约为15%，预制菜原料和配比用水比例为7:3，则产品用水约为95t/a，使用外购的纯净水。

②清洗用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和原料清洗用水。设备每天需清洗一次，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设备清洗用水量约为0.1t/d（30t/a），原料清洗用水量为1t/d（300t/a），使用市政自来水管网的自来水，厂区内铺设供水管网，可以满足拟建项目用水需求。

2) 生活用水主要为职工日常生活洗漱用水及冲厕用水。员工生活用水定额按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9）的规定，职工生活用水按40L/人·天计，劳动定员15人，每年工作300天，则生活用水量为0.6t/d（180t/a），使用自来水。

综上，拟建项目用水量约为2.02t/d（605t/a）。其中95t/a使用外购纯净水，510t/a使用自来水。

(2) 排水工程

1) 生产废水：

①产品用水可全部消耗在产品中或以水蒸气形式消耗。

②清洗废水按设备清洗用水的90%计算，则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为0.09t/d（27t/a），原料清洗用水废水产生量为0.9t/d（270t/a）。

③解冻废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解冻废水产生量约200L/t·肉类，则项目解冻废水产生量为6t/a。

2) 生活污水按生活用水量的80%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48t/d（144t/a）。

综上，拟建项目建成后废水产生量为1.49t/d（447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用于道路洒水抑尘，不外排。

拟建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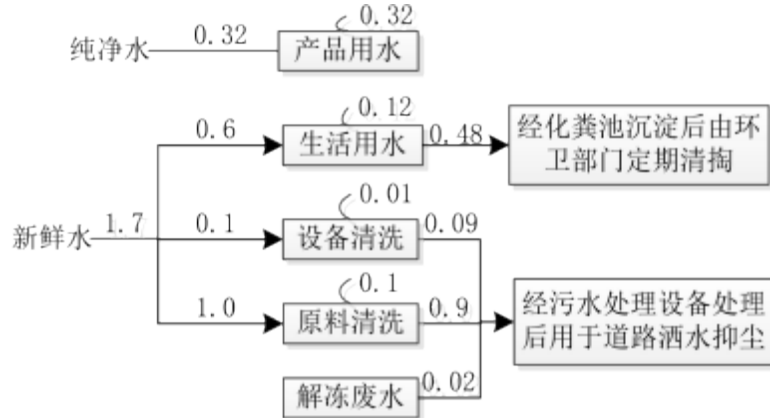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d)

(3) 供暖制冷

拟建项目生产过程制冷设备为冷库（风冷），生产用热使用电及液化气加热，办公采暖制冷采用分体式空调。

(4) 供电

拟建项目供电由杨安镇供电所提供，年用电量80万kW·h。

(5) 供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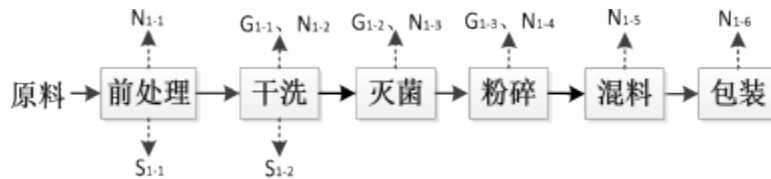
拟建项目煮酱锅需要使用液化气加热，年用量约30t，液化气储存在液化气罐内。

(6) 其他

拟建项目不设职工食堂，不设宿舍。

一、工艺流程

1. 固态调味料



注：G--废气；N--噪声；S--固废

图2-2 固态调味料加工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前处理：先将香辛料进行人工分拣，去除杂质，部分需要切丝、切片或切段的辣椒原料，使用相应的设备进行预处理，该工序会产生分拣杂质、原料拆包产生的废包装材料和设备噪声。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②干洗：部分需要干洗的香辛料，如花椒、八角等，分别放入干洗机进行干洗，去除原辅料表面的灰尘等杂质。该工序会产生杂质、颗粒物和设备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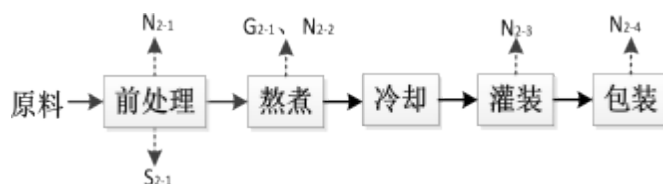
③灭菌：设备封闭，灭菌主要通过电加热的方式对物料进行隔空加热，灭菌的同时能使物料中的水分蒸发出来，该工序会产生水蒸气、臭气浓度和设备噪声。水蒸气无污染，经设备上的管道收集后通过风机引至车间外无组织排放。

④粉碎：将香辛料放入粉碎机进行粉碎，粉碎后的原料经振动筛进行筛选，不符合规格要求的继续放入粉碎机内进行粉碎，该工序会产生颗粒物和设备噪声。

⑤混料：将粉碎好的香辛料以及味精、盐等通过传送带分别按比例投入混料罐中进行混合调配，罐体封闭，混料完成后静置5-10分钟后再开锅取料，料体由传送带运至周转车内，不会产生粉尘。该工序会产生设备噪声。

⑥包装：成品经包装机、封口机等设备包装后运至仓库待售，该工序会产生设备噪声。

2、半固态调味料



注：G--废气；N--噪声；S--固废

图2-3 半固态调味料加工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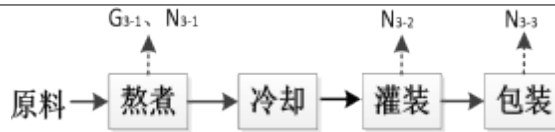
①前处理：将原料香辛料先进行人工分拣，去除杂质，根据产品需要，使用切菜机将葱、姜、蒜等湿物料进行混合切碎，该工序会产生分拣杂质和设备噪声。

③熬煮：将原料和水倒入煮酱锅内进行煮制，煮酱锅采用液化气加热，该工序会产生油烟、恶臭和设备运行噪声，使用液化气过程中会产生颗粒物、SO₂、NO_x。

④冷却：将煮好的半固态调味料放入冷却车中冷却。

⑤灌装、包装：半固态调味料使用包装机包装后运至成品库待售。该工序会产生设备噪声。

3、液态调味料



注：G--废气；N--噪声；S--固废

图2-4 液态调味料加工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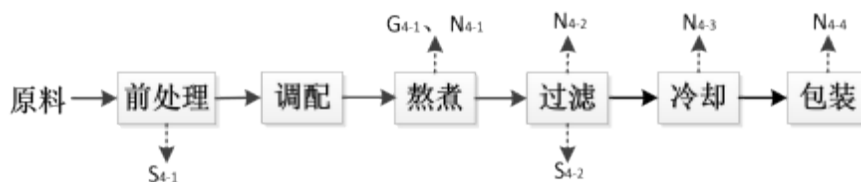
工艺流程简述：

①熬煮：将原料蚝油、酱油等液态原料按照配比放入煮酱锅内进行煮制，煮酱锅采用液化气加热，该工序会产生油烟、恶臭和设备运行噪声，使用液化气过程中会产生颗粒物、SO₂、NO_x。

②冷却：将煮好的液态调味料放入冷却车中冷却。

③灌装、包装：液态调味料使用包装机包装后运至成品库待售。该工序会产生设备噪声。

4、调味油



注：G--废气；N--噪声；S--固废

图2-5 调味油加工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工艺流程简述：

①前处理：将辣椒、花椒先进行人工分拣去除杂质，该工序会产生杂质。

②调配：根据订单需要，按照一定的比例，将所需原辅材料进行称重配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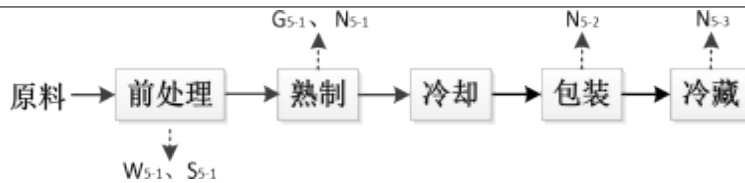
③熬煮：产品需要由煮酱锅对原材料进行加热，根据产品类别及原材料种类的不同，加热时间不同。煮酱锅使用液化气加热。该工序会产生油烟、恶臭和设备运行噪声，使用液化气过程中会产生颗粒物、SO₂、NO_x。

④过滤：根据订单要求，产品需要使用油料分离机进行过滤，筛选出里面的固体物料，仅保留液态物料。该过程会产生过滤杂质。

⑤冷却：将不同油料按比例混合后即成为成品，成品放入冷却车中自然冷却。

⑥包装：冷却后的成品利用包装机进行包装后入库待售，该工序会产生设备噪声。

5、预制食品



注：G--废气；N--噪声；S--固废；W--废水

图2-6 预制食品加工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①前处理：将购进的新鲜果蔬及肉类进行分拣并清洗后，根据不同的产品进行切菜、配菜、备菜待用；该工序会产生下脚料、解冻废水和清洗废水。

②熟制：将原料按不同产品进行炒制、卤制或炸制，炒菜机和油炸机使用液化气加热。该工序会产生油烟、恶臭和设备运行噪声，使用液化气过程中会产生颗粒物、SO₂、NO_x。

③冷却：成品放入冷却车中自然冷却。

④包装：冷却后的成品利用包装机、封口机等设备进行包装，该工序会产生设备噪声。

⑤冷藏：包装完成后的成品送入冷库冷藏待售，该工序会产生设备噪声。

二、产排污环节

（1）废气

拟建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干洗、粉碎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熬煮和熟制过程产生的油烟，使用液化气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SO₂、NO_x，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食物芳香恶臭以及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恶臭。

（2）废水

拟建项目营运过程中主要产生清洗废水、解冻废水和生活污水。

（3）噪声

拟建项目噪声主要是粉碎机及设备及风机运转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约为70~85dB(A)左右。

（4）固废

拟建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废包装材料、杂质、果蔬下脚料、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油烟净化器收集的废食用油、污水处理产生的格栅杂质、废油、废污泥和生活垃圾。

主要污染源及污染因子识别详见下表。

表2-5 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

类别	编号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去向
废气	G1-1	干洗	颗粒物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DA001外排
	G1-3	粉碎	颗粒物	
	G2-2、G3-1、G4-1、G5-1	熬煮、熟制	油烟、臭气浓度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
		液化气燃烧	颗粒物、SO ₂ 、NO _x	
	-	生产过程	臭气浓度、颗粒物、SO ₂ 、NO _x	无组织排放
-	污水处理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无组织排放	
废水	-	解冻废水、原料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	pH、COD _{cr} 、氨氮、BOD ₅ 、SS、动植物油、色度、总磷、粪大肠菌群数	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用于道路洒水抑尘，不外排
	-	生活污水	pH、COD、氨氮、BOD ₅ 、SS	经化粪池沉淀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不外排
噪声	N1-1-N1-6、N2-1-N2-4、N3-1-N3-3、N4-1-N4-4、N5-1-N5-3	设备运行	噪声	噪声
固体废物	S1-1、S2-1、S4-1	前处理	杂质	收集后外售
	S1-2	干洗	杂质	
	S5-1	前处理	果蔬下脚料	
	-	布袋除尘器	粉尘	收集后外售
	-	油烟净化器	废食用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原料拆包	废包装材料	收集后外售
	-	污水处理	废污泥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格栅杂质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废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拟建项目为新建项目，厂房利用前为闲置状态，不存在与拟建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					
	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按年均浓度和相应百分分数24h平均或8h平均质量浓度满足GB3095中浓度限值要求的即为达标。					
	根据德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简报”公开数据，选取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为一个基准年，乐陵市空气质量现状达标情况见下表。					
	表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7.1	70	67.3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72.6	35	207.4	超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6.1	60	26.8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6.6	40	66.5	达标
	CO (mg/m^3)	第95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	0.8	4	20.0	达标
O ₃	8h平均质量浓度	145.2	160	90.8	达标	
结果表明PM _{2.5} 超标，该地区环境空气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PM _{2.5} 超标主要是地面扬尘、工业生产、机动车尾气排放等多方面因素造成的。						
因此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不达标，拟建项目位于区域环境质量不达标区。						
随着《山东省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年）》的实施，空气质量会逐渐好转。						
2、地表水						
距离项目最近的河流为马颊河，根据德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地表水省采测分离监测数据中马颊河孟家闸 2023年9月-2024年2月的监测数据可知，马颊河COD _{cr} 、氨氮浓度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Ⅴ类标准要求。						
表 3-2 近期例行监测数据（单位：mg/L）						
时间	COD _{cr}	氨氮	标准			
2023-09	21	0.04	COD: 40 氨氮: 2.0			
2023-10	22	0.06				
2023-11	21	0.10				

2023-12	15	0.16
2024-01	31	0.04
2024-02	23	0.06

3、地下水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可知，地下水、土壤环境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

拟建项目采取报告中提出的防治措施后，生产过程中基本不存在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所以本次评价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4、声环境

拟建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杨安镇黄三角产业园888号，拟建项目所在地周围为村庄和一般企业，项目区周围声环境质量现状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

5、生态环境

拟建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以工业生态、农业生态为主，植被多为人工栽植，生态环境良好。

1、大气环境

厂界外500米范围内的保护目标主要是村庄，保护目标的名称与建设项目厂界位置关系如下表所示。

表3-3 拟建项目周围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种类	保护对象	坐标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m	Y/m				
环境空气	王屯村	320	-140	居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	SE	350
	方家村	480	-100	居民		SE	490

2、声环境

厂界外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环境
保护
目标

	<p>4、生态环境</p> <p>拟建项目无新增用地，利用现有车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p>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p>1、废气</p> <p>(1)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p> <p>有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1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要求，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p>												
	<p>表3-4 颗粒物、SO₂、NO_x浓度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污染物</th> <th style="width: 35%;">浓度限值（mg/m³）</th> <th style="width: 35%;">速率限值（kg/h）</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SO₂</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6</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NO_x</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77</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颗粒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5</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浓度限值（mg/m ³ ）	速率限值（kg/h）	SO ₂	100	2.6	NO _x	200	0.77	颗粒物	20	3.5
	污染物	浓度限值（mg/m ³ ）	速率限值（kg/h）										
	SO ₂	100	2.6										
	NO _x	200	0.77										
	颗粒物	20	3.5										
	<p>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p>												
	<p>表 3-5 颗粒物、SO₂、NO_x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污染物</th> <th colspan="2" style="width: 70%;">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SO₂</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NO_x</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颗粒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³ ）		SO ₂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4	NO _x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12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³ ）												
SO ₂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4											
NO _x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12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p>(2) 油烟</p> <p>拟建项目设置煮酱锅、炒菜机和油炸锅共17台且设置22m²的集气罩，依据《山东省饮食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表1，属于大型规模。</p> <p>油烟有组织排放执行《山东省饮食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表2中型标准浓度限值要求。</p>													
<p>表3-6 油烟浓度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污染物</th> <th style="width: 35%;">浓度限值（mg/m³）</th> <th style="width: 35%;">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油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浓度限值（mg/m ³ ）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	油烟	1.0	90							
污染物	浓度限值（mg/m ³ ）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											
油烟	1.0	90											
<p>(3) 恶臭</p> <p>恶臭有组织排放执行《山东省饮食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中饮食业单位排气筒恶臭污染物标准。</p>													
<p>表3-7 臭气浓度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0%;">污染物</th> <th style="width: 50%;">浓度限值（无量纲）</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臭气浓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浓度限值（无量纲）	臭气浓度	70									
污染物	浓度限值（无量纲）												
臭气浓度	70												

恶臭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二级标准“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要求。

表 3-8 恶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³ ）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NH ₃	1.5
H ₂ S	0.06

2、噪声

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标准值见下表。（夜间不生产）

表3-9 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2 类	60

3、废水

拟建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水质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中表 1 标准后，用于道路洒水抑尘，不外排。

表 3-10 废水排放标准

污染物	单位	限值
pH	无量纲	6.0-9.0
BOD ₅	mg/L	10
氨氮	mg/L	8
色度	度	30
COD	mg/L	-
SS	mg/L	-
动植物油	mg/L	-
总磷	mg/L	-
粪大肠菌群数	CFU/100mL	-

4、固体废物

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
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

<https://d.book118.com/888112043017007006>